

彌勒菩薩 說 無著菩薩 造
大唐三藏法師 玄奘奉 詔譯
大唐 遵倫法師 集撰

瑜伽師地論 遵倫記

論本卷 四十七（3）

3-5 有尋有伺等三地

一 總說

##4 《瑜伽師地論》卷四

本地分中 有尋有伺等三地之一

第一章 總標列五門

九地境中分之爲三，上之二地明境體竟，此有尋有伺等三地是境相。下上粗細境相異故，是謂來意。

尋謂尋求，伺謂伺察。

或思或慧，於境推求，粗位名尋，即此二種，於境察審，細位名伺，非一剎那二法相應，一類粗細，前後異故。

今依彼法有無此二，建立三地，是謂釋名。

建立地體者，《釋論》三說：初說云：「此之三地，就二前

後相應建立無心地，說初之二地名有心地；故知下地諸色等法，皆名無尋無伺地。

●第二師云：「此三就二離欲建立故，此卷中既以離尋伺染，名無尋無伺地。故知隨應有彼染，故名初二地。第三正義。」

此三但就界地建立，此卷中說，欲界及初靜慮，若定、若生名有尋有伺地等；故知但依界地建立，徵破前師皆爲非正，會釋彼文並如彼說。

問：《唯識》第七卷●《護法》約離欲，而立三地，與《釋論》所破●第二師義相似，如何會釋？

謂《釋論》破●第二師云：「已離欲者，下地諸法名無尋伺等；未離欲者，上地諸法應名有尋有伺等。」

由此應成雜亂過去。

●玄測法師又助難云：「若依離欲立三地者，中間根本同

縛同離，應成一地，有雜亂過。

▲解云：「《論》意自有兩釋：

▲一云：「●護法用第二說，以爲正義，而無兩失。下劣從上勝，離染名無伺等。上勝皆下劣，未離非伺等。故無前失。

又說：「離欲有其二時，謂加行及正離時。」

今依加行，說「離欲言，故先離尋，後離伺欲，故無後失。

▲二云：「《唯識》說「離欲言，與《釋論》異，所以者何？

欲有二種：

一、煩惱欲，謂貪瞋等。

二、自性欲，謂九地法，隨其自地，性不相厭義說爲欲。隨應上地，所有諸法，性厭下地義說離欲。

五十六云：「由彼有情於諸尋伺以性離欲，而離欲。彼地雖名無尋無伺，此後現行，亦無過失。」

《釋論》●《第二師》依離煩惱欲，有前二過失。《識論》正義，依離自性欲說，故無兩失。

■ 別釋

■ 正解釋（缺解 ■）

■ 總說

就此地中，大文分三：初、問，次、略答。後、云何界施設建立下，別釋前標。

然尋上下文勢，有三種頌：

一、是總頌，總別大章故。

二、是中頌，牒前章門，後細標列故，又說標列釋已，即以一頌重收前義，亦名中頌。

三、是後頌，釋諸門義，總以一頌重收結故。

■ 別釋

三 別釋前標（缺解 1-2）

1 界施設建立

1 總說

別釋五門中，解初界門有三：初、問，次、答八門，後、隨別釋。

2 別釋

3 隨別釋（缺解 1-2）

1 數建立

1 總說

壹、結前生後

已說意地。

貳、正解釋

云何有尋有伺地？云何無尋唯伺地？云何無尋無伺地？

一、頌

總嘗柁南曰：

界、相、如理、不如理，雜染等起最爲後。

二、長行

如是三地，略以五門施設建立：

- 一、界施設建立；
- 二、相施設建立；
- 三、如理作意施設建立；
- 四、不如理作意施設建立；
- 五、雜染等起施設建立。

第一章 界施設建立

（大正藏：冊 30，294b19）

壹、總標列

云何界施設建立？

別溫杞南曰：

數、處、量、壽、受用、生、自體、因緣果分別。

當知界建立由八種相：一、數建立；二、處建立；三、有情量建立；四、有情壽建立；五、有情受用建立；六、生建立；七、自體建立；八、因緣果建立。

貳、依次釋

一、數建立

（大正藏：冊 30，294b24）

（一）標墮界、非墮界

1・墮界

云何數建立？略有三界，謂欲界、色界、無色界。如是三種，名墮攝界。

2・非墮攝界

非隨攝界者：謂方便並薩迦耶滅，及無戲論無漏界。

(二) 別釋三地

1. 墮攝

(一) 辨相

A. 有尋有伺地

B. 無尋唯伺地

C. 無尋無伺地

此中，欲界及色界初靜慮，除靜慮中間若定、若生，名有尋有伺地。

既靜慮中間若定、若生，名無尋唯伺地，隨一有情由修此故，得爲大梵。

從第一靜慮，餘有色界及無色界全，名無尋無伺地。

(2) 隨難釋

A. 標簡

此中，由離伺欲道理，故說名無尋無伺地，不由不現行故。

B. 釋因

(A) 由一類無

所以者何？未離欲界欲者，由教導作意差別故，於一時間亦有無尋無伺意現行。

(B) 由一類有

已離尋伺欲者，亦有尋伺現行，如出彼定及生彼者。

2. 非墮攝

(1) 明有尋有伺地

若無漏界有爲定所攝初靜慮，亦名有尋有伺地。依尋伺處法，緣眞如爲境，入此定故，不由分別[尋伺]現行故。

(2) 餘如前說

餘如前說。

第一數建立中分二：初標墮界非墮界，後此中欲界下別釋三地。

2 別釋

1 標墮界非墮界

2 非墮攝界（缺解 1）

非墮攝界者乃至無漏界者，●景師釋，謂方便道、資糧道、見修究竟，如是等道能趣涅槃，道諦所攝，故名方便。薩迦耶見者，名虛偽身，即染五蘊得對，除斷，是其擇滅及真如理滅。

言「無戲論界者，無漏種子不同名言戲論種子，名無戲論。●基師又解：無戲論無漏界者，謂真如性離分別，無漏體

故。

2 別釋三地

一 墮攝

二 辨相

1 有尋有伺地（缺解 2-3）

若定若生者，若得彼定，若生其中。

2 隨釋

1 標簡

此中由離尋伺欲道理故，說名無尋無伺地等者，《釋論》●〔第二師〕引此爲證，未離尋伺染欲界；初定諸法假者，名有尋伺地；靜慮中間諸法假者，已離尋染未離伺染名無尋唯伺地；二定已上諸法假者，俱已離染並，名無尋無伺地，即顯欲界教導等差別。

若已離欲，亦名無尋無伺地等。實義不然，此三但依界地建立。謂欲界初定有漏無漏諸法聚中，尋伺可得，已離欲未離欲

法，皆名彼地等引。次上文爲證，不由有染名爲彼地，若已離染名非彼地。

若作此解，便大雜亂。故論云：「若無漏界有爲定所攝初靜慮，亦名有尋有伺地等，若就相應及離欲立三地別。」

此等諸文皆有過失，廣如《釋論》。

此言由離尋伺欲，故名無尋無伺地者。

然唯說彼二定已上，無尋無伺，一地有漏無漏，皆彼定離尋伺染故，下地不然，不得以有染爲彼地故，無染便非，故唯說彼二定已上。

由此不說下之二地，隨離彼染即非彼地。

二 釋因

一 由一類無

教導作意者，謂在欲界住心無相無尋伺故。

二 由一類有

出彼定者，身在欲界已，離初定欲入無尋伺定，後出之時還起尋伺生彼者，若生二定等亦起下尋伺故。

三 非墮攝

一 明有尋有伺地

若無漏界有爲定所攝等者，如依初定起無分別智緣真如境，亦名有尋有伺地智；以依尋伺地起此智故，不由尋伺相應分別現行名有尋伺；以云：「證時離覺觀思惟分別故。」

是故，此位不可言說。

若依初定起後，得智爲衆說法，即與尋伺相應。

若無尋伺，即不能起風起語說法。

故《顯揚》第一卷云：「薄伽梵說，由依尋伺故發言說，非無尋伺。」

又《十地論》云：「何故淨覺人念智功德，具於諸上妙地有力不解釋。長行釋云：「淨覺即是起言說因也。」

2 餘如前說

言餘如前說者，上來分別離尋伺欲，故說名無尋無伺地，不行有尋有伺地心名無尋伺，即知未離尋伺欲，故名有尋有伺地，不由不行無尋無伺等心，故說名有尋有伺地。

2 處所建立

I 欲界

二、處所建立

(一) 欲界

一、辨所立

處所建立者：於欲界中，有三十六處。

(一) 那落迦處

A·辨二種

(A) 大那落迦

謂八大那落迦。何等爲八？一、等活；二、黑繩；三、衆合；四、號叫；五、大號叫；六、燒熱；七、極燒熱；八、無間。此諸大那落迦處，廣十千踰繕那。

(B) 寒那落迦

此外復有八寒那落迦處。何等爲八？一、鮑那落迦；二、鮑裂那落迦；三、喝嘶詰那落迦；四、郝郝凡那落迦；五、虎虎凡那落迦；六、青蓮那落迦；七、紅蓮那落迦；八、大紅蓮那落迦。

B·明邊際

從此下三萬一千踰繕那，至等活那落迦。
從此復隔四千踰繕那，有餘那落迦。

如等活大那落迦處，初寒那落迦處亦爾。
從此復隔二千踰繕那，有餘那落迦應知。

又有餓鬼處所。

(2) 餓鬼處

又有非天處所。

(3) 非天處

傍生即與人天同處，故不別建立。

A·攝傍生趣

復有四大洲如前說；復有八中洲。

B·辨人天趣

(A) 人

(B) 天

a·總標列

又欲界天有六處：一、四大王衆天；二、三十三天；三、時分天；四、

知足天；五、樂化天；六、他化自在天。

b · 明所攝

復有摩羅天宮，即他化自在天攝，然處所高勝。

2 · 摄其餘

(1) 那落迦攝

復有獨一那落迦、近邊那落迦，即大那落迦及寒那落迦，以近邊故，不別立處。

(2) 人中攝

又於人中亦有一分，獨一那落迦可得。如尊者取慕臣子說：「我見諸有情，燒然、極燒然、遍極燒然，總一燒然聚。」

3 · 總結數

如是等三十六處、總名欲界。

(1) 色界

1 · 總標

復次，色界有十八處。

2 · 別列

(1) 初靜慮攝

謂梵衆天、梵前益天、大梵天，此三由軟中上品，熏修初靜慮故。

(2) 第二靜慮攝

少光天、無量光天、極淨光天，此三由軟中上品，熏修第一靜慮故。

(3) 第三靜慮攝

少淨天、無量淨天、遍淨天，此三由軟中上品，熏修第二靜慮故。

無雲天、福生天、廣果天，此三由軟中上品，熏修第四靜慮故。

(B) 摄無想

無想天，即廣果攝，無別處所。

B·諸聖

(A) 顯生處

復有諸聖，住止不共五淨[居天]宮地，謂無煩、無熱、善現、善見及色究竟。

(B) 辨修因

由軟、中、上、上勝上極品雜熏修第四靜慮故。

C·菩薩

(A) 顯生處

復有超過淨宮，大自在住處。

(B) 辨修因

有十地菩薩、由極熏修第十地故，得生其中。

(三) 無色界

復次，無色界有四處所，或無處所。

第二處所中，言「從此下三萬二千踰繕那至等活等者，

●〔基師〕解：此文意說，地平之下三萬二千踰繕那方至等活，等活廣十千踰繕那；次下過四千踰繕那方至黑繩，黑繩下二千

(4) 第四靜慮攝

A·異生

(A) 顯生處

至衆合，如是八那落迦皆廣十千，下六地獄相去皆二千，無間地獄底去地平計一十二萬八千踰繕那，蘇迷盧山入水八萬，此乃過彼四萬八千，以此準知。八熱地獄深於俱舍，彼說無間底去地平四萬踰繕那，彼說水輪雖深八億，依風輪上，金輪復厚三億二萬在水輪上，故妙高山據彼金輪。

今者「大乘」金在水下，次據金輪，水在金上，雖不言深數，無間之底既計一十二萬八千踰繕那，妙高入水但言八萬，明知妙高不據金輪，半上半下水中浮住。

●〔備〕公

▲解云：「今依此論，上八地獄高之由旬各有四千，故從此洲至等活地獄上有三萬二千由旬，下自據之量四千由旬，餘七地獄向下而住各據四千，凡八箇四千合三萬二千由旬，等活向上復有三萬二千由旬，合有六萬四千由旬，猶有一萬六千由旬

不至金地。

上文但云：「諸地獄廣十千由旬不言豎量又各四千。是故，八獄豎各四千廣十千，八獄上下重疊而住。」

▲又解：論師既立廣量十千，即知高量亦各十千由旬，依此而言，從此平地向下，而入過三萬二千量至等活地獄，等活地獄縱廣十千，十千已下復隔四千有餘七獄橫布而住，不得上下比次安布，何者？以從平地向金地輪但深八萬，從上向下既，除三萬二千之外方有八獄，唯有四萬八千由旬地，如何上下得受八獄各高萬由旬故。

如等活至亦爾者，●泰云：「依薩婆多，此八地獄即立熱八大地獄邊，無有別處。」

正量部云：「在鐵輪山臨風水輪，無日月光冷氣所衝。」

●備云：「還從平地向下過三萬三千量有初寒獄，從此復

隔二千由旬，七地獄高各二千上下如重。

▲又解：八寒地獄高廣各十千，從此入地過三萬二千量有初寒獄，向下復隔二千由旬有七寒獄周圍傍住，燒然等三，少分多分全分別也。一聚者不見形容，但見一聚火相故。

2 色界

辨色界處中，凡論修禪有三：

一、唯有漏熏下四定。

二、唯無漏八地以上變易生死。

三、有漏無漏，如五淨居業雖凡位而造，由今無漏資有漏定，更助故業令勝上生。

言「復有超過淨宮至得生其中者」，●景云：「如他化自在天上，復有摩羅天宮，即言處所高勝。

然即他化自在天攝。

今五淨居天上，直言復有超過淨居宮大自在住處，十地菩薩得生其中，不言即色究竟天攝，明知非地所攝。

●〔基〕云：「即凡夫位所造廣果天處業，將入第八地生廣果天，無漏極熏資彼先時後報業，至第十地滿心方生於彼。」云：「現報利益受佛位故，後報利益魔醯首羅智處生故。」

此言生者，以練粗果轉勝得妙，故名爲生，非無漏心，有命終受生之理。

3 無色界

無色界有四處所者，有四蘊根，四空壽命長短不同故。

或無處所者，無別宮宅，上下參差故。

3 有情量建立

三、有情量建立（披尋記：冊1，頁113~114；大正藏：冊30，295a15）

(一) 辨有色界

1·人

有情量建立者謂：

瞻部洲人身量不定，或時高大、或時卑小，然隨自肘三肘半量。東毘提訶身量決定，亦隨自肘三肘半量，身又高大。

如東毘提訶，如是西瞿陀尼、北拘盧洲，身量亦爾，轉復高大。

2·天

(1) 欲界

四大王衆天身量，如拘盧舍四分之一。

三十三天身量，復增一足。

帝釋身量，半拘盧舍。

時分天身量，亦半拘盧舍。

此上一切，如欲界天身量，當知漸漸各增一足。

(2) 色界

梵衆天身量半踰繕那，梵前益天身量一踰繕那，大梵天身量一踰繕那半，少光天身量二踰繕那。

此上一切餘天身量，各漸倍增。除無雲天，應知彼天減三踰繕那。

3·那落迦等

又大那落迦身量不定，若作及增長極重惡不善業者，彼感身形其量廣大，餘則不爾。

如大那落迦，如是寒那落迦、獨一那落迦、近邊那落迦、傍生、餓鬼亦爾。

諸非天身量大小，如三十三天。

4·非天

當知無色界無有色故，無有身量。

第三有情量中，西北身量，轉復高大者，《俱舍》頌云：「贍部洲人量，三肘半四肘。」

東西北洲人，倍倍增如次。

彼說：此洲或三肘半四肘，東洲八肘，西洲十六肘，北洲三十二肘。

今說「博大不言倍增，以不定故，三十天增一足，謂分一俱盧舍爲四分之中一分，復分爲四分，增此一分，故言一足，

●基又云：「更有一釋，言「一足者，即俱盧舍分爲四分，一分中復分爲三，是此二中之一分故言一足。即顯知足天身半俱盧舍餘半分，樂化天一俱盧舍中三分，他化天身三分餘半減

一俱盧舍也。與《俱舍》不同。

彼云：「欲天俱盧舍四分一一增。」

然時分天地空之際業果，難勝故，同帝釋。

▲今解，帝釋住地居之頂，感報殊勝能及時分。

問：何故欲天壽量倍增身不爾、耶？

答：人壽爲之所極慾望，身則不然故。

▲又解：身量以外，亦有粗妙等多差別，互有得失，壽量以外，更無餘能，故一向倍增也。

色天身量，同難心。大梵身量，不倍前益者，以尋有無際業果，難勝故。無雲減三者，以離變異受定難修故，三惡趣身大小不定，隨業增微身大小，則知無間身量未必八萬。

然有經論說，遍獄量，據最大說。

♦ 有情壽建立

壽建立者：

謂瞻部洲人，壽量不定，彼人以二十日夜爲一月，十二月爲一歲，或於一時壽無量歲，或於一時壽八萬歲，或於一時壽量漸減乃至十歲。
東毘提訶人，壽量決定二百五十歲。
西瞿陀尼人，壽量決定五百歲。
北拘盧洲人、壽量決定千歲。

(2) 天

又人間五十歲，是四大王衆天一日一夜，以此日夜，三十日夜爲一月，十一月爲一歲；彼諸天衆壽量五百歲。

人間百歲，是三十三天一日一夜，以此日夜，如前說，彼諸天衆壽量千歲。如是所餘乃至他化自在天，日夜及壽量，各增前一倍。

(3) 八大那落迦

▲又四大王衆天滿足壽量，是等活大那落迦一日一夜，即以此三十日夜爲一

月，十一月爲一歲，彼大那落迦，壽五百歲。

▲以四大王衆天壽量，成等活大那落迦壽量；

如是以三十三天壽量，成黑繩大那落迦壽量；

以時分天壽量，成衆合大那落迦壽量；

以知足天壽量，成號叫大那落迦壽量；

以樂化天壽量，成大號叫大那落迦壽量；
以他化自在天壽量，成燒熱大那落迦壽量，應知亦爾。

▲極燒熱大那落迦有情，壽半中劫。

▲無間大那落迦有情，壽一中劫。

(4) 非天

非天壽量如三十二天。傍生、餓鬼壽量不定。

(5) 八寒那落迦

又寒那落迦，於大那落迦次第相望，壽量近半應知。

(6) 近邊等落迦

又近邊那落迦、獨一那落迦，受生有情，壽量不定。

2 · 色界

▲梵衆天壽一十中劫「爲」一劫，梵前益天壽四十中劫「爲」一劫，大梵天壽六十中劫「爲」一劫，少光天壽八十中劫「爲一劫」，「有」二劫。

▲自此以上，餘色界天壽量相望，各漸倍增。

▲唯除無雲，當知彼天壽減三劫。

3 · 無色界

空無邊處壽一萬劫，識無邊處壽四萬劫，無所有處壽六萬劫，非想非非想處壽八萬劫。

(二) 料簡差別

一 · 中夭有無

除北拘盧洲；餘一切處，悉有中夭。

2·滓身有無

又人、鬼、傍生趣，有餘滓身；天及那落迦，與識俱沒，無餘滓身。

第四壽建立中，無色壽命，有倍不倍者，如《婆沙》八十四卷云：「問：何故無色壽量有倍增者有增半者有增少分者耶？」

答：如異熟因有爾所力還受爾所異熟果故，復次空識無邊處有無邊行相亦有異行相，謂空無邊處無邊行相招萬劫壽，餘行相亦招萬劫壽，識無邊處無邊行相招二萬劫壽，餘行相亦招二萬劫壽，此上更無無邊行相，唯有異行相，故彼壽量不倍增下。

然無所有處別有摧伏我我所等勝善觀行，異於異地，由彼善招二萬劫壽故，餘行相所招壽量亦倍倍增。復次空識無邊處有奢摩他毘鉢舍那，謂空處奢摩他招萬劫壽，毘鉢舍那亦招萬劫

壽，識處二行各招二萬壽，此上無勝慧唯有定，故彼壽量不倍增下，餘如前說。

復次四無色地皆無多種功德故，二等有二萬劫壽，上三無色離下地染有少故倍倍增壽，謂識處已離下一無色地染招二萬劫壽，並本二萬爲四萬劫，無所有處已離下二無色地染招四萬劫壽，並本二萬爲六萬劫，非想處已離下三無色地染招六萬劫壽，并本二萬爲八萬劫，除北俱盧洲餘一切處悉有中天者，若「小乘」說云：「一切三界皆有中天，唯除單越、無想天最後身菩薩。」

今此文雖不說最後身菩薩無中天事，理必應有。故下文云：「非自害非他害者一切那落迦乃至住最後身菩薩。」

然位「大乘」，最後身菩薩多據化相非實後身。

若據實者，初地已上即無中天，何須遠說後菩薩無中天耶？

故知下文說，彼後身菩薩無中夭者，是權非實。

故此不論。

無想天者，依《決擇》說有其三種，若下因感必定中夭，若中業感或有中夭或無中夭，若上業感無中夭，有斯進退故此不論，以北拘盧一切皆修無我所業得果決定無中夭。

故此中偏說。

五 有情受用建立

一 總說

第五、受用中分二：初標三門，後隨別釋。

二 別釋

二 隨別釋（缺解上）

1 總說

別釋中，先明受用苦樂，文分爲二：

一、明四受苦。

二、又於四種那落迦中無有樂受下，明受樂。

三、又由六種殊勝故苦樂殊勝下，總明苦樂勝劣差別。

四、復次三界有情所依依身下，勸厭三界欣求無漏。

2 別釋

1 受用苦樂

1 明四受苦

1 總說

五、有情受用建立

(一) 標三門

{5}受用建立者：略有三種，謂：受用苦樂、受用飲食、受用婬欲。

(二) 隨別釋

1・苦樂受用

(披尋記：冊1，頁115~133，大正藏：冊30，295c9)

(1) 明四受苦

A・明三界苦

(A) 明欲界苦

a・略明五趣苦

受用苦樂者謂：

那落迦有情多分受用極治罰苦；

傍生有情多分受用相食噉苦；

餓鬼有情多分受用極飢渴苦；

人趣有情多分受用匱乏追求種種之苦；

天趣有情多分受用衰惱墜沒之苦。

◎廣明五趣苦

大那落迦趣

◎八大那落迦

※等活那落迦

又於等活大那落迦中，多受如是極治罰苦。

謂彼有情多共聚集業增上生，種種苦具次第而起，更相殘害、悶絕覽地。次虛空中「」有大聲發唱如是言：「此諸有情可還等活！可還等活！」次彼有情

欵然復起，復由如前所說苦具更相殘害。

由此因緣長時受苦，乃至先世所造一切惡不善業，未盡未出。

故此那落迦名爲等活。

※黑繩那落迦

又於黑繩大那落迦中，多受如是治罰重苦。

謂彼有情多分爲彼所攝，獄卒以黑繩拼之，或爲四方，或爲八方，或爲種種

圖畫文像，彼既拼已，隨其處所，若鑿、若斲、若斫、若剜。

由如是等種種因緣，長時受苦，乃至先世所造一切惡不善業未盡未出。

故此那落迦，名爲黑繩。

※衆合那落迦

又於衆合大那落迦中，多受如是治罰重苦：

▲謂彼有情或時展轉聚集和合，爾時便有彼攝獄卒，驅逼令人兩鐵羈頭大山之間；彼既入已，兩山迫之，既被迫已，一切門中血便流注。如兩鐵羈頭，

如是兩鐵瓶頭、兩鐵馬頭、兩鐵象頭、兩鐵師子頭、兩鐵虎頭亦爾。
▲復令和合置大鐵槽中，便即壓之，如壓甘蔗。既被壓已，血便流注。

▲復和合已，有大鐵山從上而墮，令彼有情，墮在鐵地，若斫若刺、或擣或裂，既被斫刺及擣裂已，血便流注。

由此因緣，長時受苦，乃至先世所作一切惡不善業，未盡未出。
故此那落迦，名爲衆合。

※號叫那落迦

又於號叫大那落迦中，多受如是治罰重苦。

▲謂彼有情尋求舍宅，便入大鐵室中。彼纔入已，即便火起；由此燒然、若極燒然、遍極燒然；既被燒已，苦痛逼切，發聲號叫。

由此因緣長時受苦，乃至先世所造一切惡不善業，未盡未出。
故此那落迦，名爲號叫。

※大號叫那落迦

又於大號叫大那落迦中，所受苦惱與此差別。
謂彼室宅，其如胎藏。

故此那落迦，名大號叫。

※燒熱那落迦

又於燒熱大那落迦中，多受如是治罰重苦：

▲謂彼所攝獄卒，以諸有情，置無量踰繕那熱、極熱、遍極燒然大鐵鏊上，左右轉之，表裏燒。

▲又如炙魚，以大鐵弗從下貫之，徹頂而出，反覆炙之。令彼有情諸根毛孔及以口中、悉皆焰起。

▲復以有情置熱、極熱、遍極燒然，大鐵地上，或仰或覆，以熱、極熱，遍極燒然，大鐵椎棒，或打或築，遍打遍築，令如肉搏。

由此因緣，長時受苦，乃至先世所造一切惡不善業，未盡未出。故此那落迦，名爲燒熱。

※極燒熱那落迦

又於極燒熱大那落迦中，所受苦惱與此差別。

▲謂以三支大熱鐵弗從下貫之，徹其兩膊及頂而出，由此因緣，眼、耳、鼻、口及諸毛孔、猛焰流出。

▲又以熱、極熱，遍極燒然，大銅鐵鎣，遍裹其身。

▲又復倒擲置熱、極熱、遍極燒然，彌滿灰水大鐵鑊中，而煎煮之，其湯涌沸，令此有情隨湯飄轉，或出或沒，令其血肉及以皮脈悉皆銷爛，唯骨瑣在，在尋復漉之，置鐵地上，令其皮肉及以血脈復生如故，還置鑊中。

▲餘如燒熱大那落迦說。

由此因緣，長時受苦，乃至先世所造一切惡不善業，未盡未出。故此那落迦，名極燒熱。

※無間那落迦

又於無間大那落迦中，彼諸有情恒受如是極治罰苦：

▲謂從東方多百踰繕那，燒熱、極燒熱、遍極燒然，大鐵地上，有猛熾火，騰焰而來；刺彼有情，穿皮入肉，斷筋破骨，復徹其髓，燒如脂燭，如是舉身，皆成猛焰。

▲如從東方，南、西、北方亦復如是。

由此因緣，彼諸有情與猛焰和雜，唯見火聚從四方來，火焰和雜，無有間隙，所受苦痛，亦無間隙，唯聞苦逼號叫之聲，知有衆生。

▲又以鐵箕，盛滿燒然、極燒然、遍極燒然，猛焰鐵炭，而簸剪之。

▲復置熱鐵地上，令登大熱鐵山，上而復下，下而復上。

▲從其口中，拔出其舌，以百鐵釘、釘而張之，令無皺，如張牛皮。

▲復更仰臥熱鐵地上，以熱燒鐵鉗，鉗口令開，以燒然、極燒然，遍極燒然大熱鐵丸，置其口中，即燒其口及以咽喉，徹於府藏，從下而出。

▲又以洋銅而灌其口，燒喉及口，徹於府藏，從下流出。

▲所餘苦惱，如極熱說。

由此因緣，長時受苦，乃至先世所造一切惡不善業，未盡未出。

故此那落迦，名爲無間，多是造作無間之業，來生是中。但略說麤顯苦具，非於如是大那落迦中，所餘種種衆多苦具而不可得。

(◎近邊那落迦)

又於近邊諸那落迦中，有情之類受用如是治罰重苦。

謂彼一切諸大那落迦，皆有四方、四岸、四門鐵牆圍邊。從其四方、四門出已，其一門外有四出園。謂：

① 燻煨齊膝。彼諸有情出求舍宅，遊行至此，下足之時，皮肉及血並即消爛，舉足還生。

② 次此燻煨，無間即有死屍糞泥，此諸有情爲求舍宅，從彼出已，漸漸遊行，陷入其中首足俱沒；又屍糞內多有諸蟲，名嬾矩吒，穿皮入肉，斷筋破骨，取髓而食。

③ △次屍糞，無間有利刀劍，仰刃爲路，彼諸有情爲求舍宅，從彼出已，遊行至此，下足之時，皮肉筋血悉皆消爛，舉足之時，還復如故；

△次刀劍刃路、無間有刃葉林，彼諸有情爲求舍宅，從彼出已，往趣彼蔭，纔坐其下，微風遂起，刃葉墮落，斫截其身一切支節，便即躋地，有黑釐狗、掣脊胎而噉食之。

△從此刃葉林，無間有鐵設拉末梨林，彼諸有情爲求舍宅，便來趣之，遂登其上，當登之時，一切刺鋒悉迴向下，欲下之時，一切刺鋒復迴向上，由此因緣，貫刺其身，遍諸支節；

爾時便有鐵[此/束]大鳥，上彼頭上，或上其鬚，探啄眼睛而噉食之。

④從鐵設拉末梨林，無間有廣大河，沸熱灰水，彌滿其中，彼諸有情尋求舍宅，從彼出已，來墮此中，猶如以豆，置之大鑊，然猛熾火而煎煮之，隨湯騰涌，周旋迴復。於河兩岸有諸獄卒，手執杖索及以大網，行列而住，遮彼有情，不令得出，或以索罥，或以網漉。

復置廣大熱鐵地上，仰彼有情，而問之言：「汝等今者，欲何所須？」

如是答言：「我等今者竟無覺知，然爲種種飢苦所逼。」

時彼獄卒，即以鐵鉗鉗口令開，便以極熱燒然鐵丸，置其口中，餘如前說。若彼答言：「我今唯爲渴苦所逼。」

爾時獄卒，便即洋銅以灌其口。

由是因緣，長時受苦，乃至先世所造一切能感那落迦惡不善業，未盡未出。此中，若刀劍刃路、若刃葉林、若鐵設拉末梨林，總之爲一，故有四園。

又於寒那落迦受生有情，多受如是極重寒苦。

◎八寒那落迦

謂**匏那落迦**中，受生有情，即爲彼地極重廣大寒觸所觸，一切身分悉皆卷縮，猶如瘡胞；故此那落迦，名**匏那落迦**。

※**匏那落迦**

匏裂那落迦與此差別，猶如匏潰，膿血流出，其瘡卷皺，故此那落迦，名爲**匏裂**。

※**喝嘶詰等三那落迦**

又喝嘶詰、郝郝凡、虎虎凡，此二那落迦，由彼有情（之）苦音差別，以立其名。

※**青蓮那落迦**

青蓮那落迦中，由彼地極重廣大寒觸所觸，一切身分悉皆青瘀，皮膚破裂或五或六。故此那落迦，名曰**青蓮**。

※**紅蓮那落迦**

紅蓮那落迦與此差別，過此青已，色變紅赤，皮膚分裂，或十、或多；故此那落迦，名曰**紅蓮**。

※**大紅蓮那落迦**

大紅蓮那落迦與此差別，謂彼身分極大紅赤，皮膚分裂，或百、或多；故此

那落迦，名大紅蓮。

◎獨一那落迦

又獨一那落迦中，受生有情，各於自身自業所感，多受如是種種大苦。如《吉祥問採慕豆子經》中廣說：故此那落迦，名爲獨一。

傍生趣

又傍生趣，更相殘害，如羸弱者爲諸強力之所殺害，由此因緣，受種種苦。

以不自在，他所驅馳，多被鞭撻，與彼人天爲資生具，由此因緣，具受種種極重苦惱。

餓鬼趣

又餓鬼趣略有三種：一者、由外障礙飲食；二者、由內障礙飲食；三者、飲食無有障礙。

◎由外障礙飲食

云何由外障礙飲食？

謂彼有情，由習上品慳故，生鬼趣中，常與飢渴相應：

皮肉血脈皆悉枯槁，猶如火炭，頭髮蓬亂，其面黯黑，脣口乾焦，常以其舌，舐略口面；

飢渴惶惶，處處馳走；所到泉池，爲餘有情手執刀杖及以胃索，行列守護，

令不得趣；或強趣之，便見其泉變成膿血，自不欲飲；如是等鬼，是名由外障礙飲食。

◎由內障礙飲食

云何由內障礙飲食？

謂彼有情，口或如針，口或如炬，或復頸瘦、其腹寬大，由此因緣，縱得飲食，無他障礙，自然不能若噉、若飲；如是等鬼，是名由內障礙飲食。

◎飲食無有障礙

云何飲食無有障礙？

謂有餓鬼，名猛焰鬘，隨所飲噉皆被燒然，由此因緣，飢渴大苦，未嘗暫息。復有餓鬼，名食糞穢，或有一分，食糞飲溺；或有一分，唯能飲噉極可厭惡生熟臭穢，縱得香美而不能食；或有一分，自割身肉而噉食之，縱得餘食，竟不能噉。

如是等鬼，是名飲食無有障礙。

(a) 人趣

又人趣中，受生有情，多受如是匱乏之苦。

◎匱乏苦

所謂俱生飢渴匱乏苦、所欲不果匱乏苦、麤疏飲食匱乏苦、逼切追求攝受等匱乏苦、時節變異若寒若熱匱乏苦、無有舍宅覆障所作淋漏匱乏苦、黑闇等障所作事業皆悉休廢匱乏苦。

又受變壞老病死苦，由那落迦中謂死爲樂，故於彼趣不立爲苦。

(◎) 老病死苦

又天趣中無解支節苦，而有死墮苦。如經中說：「有諸天子將欲沒時，

五相先現：一、衣無垢染，有垢染現；二、髮舊不萎，今乃萎瘁；三、兩腋汗流；四、身便臭穢；五、天及天子不樂本座。」

時彼天子偃臥林間，所有妓女與餘天子共爲遊戲，彼既見己，由此因緣，生大憂苦。

※陵蔑苦

復受陵蔑悚慄之苦。所以者何？由有廣大福聚成就及廣大五欲天子生時，所餘薄福諸舊天子，見己惶怖，由此因緣，受大憂苦。

※斫截等苦

又受斫截破壞驅擯殘害之苦。所以者何？

斫截破壞苦

由天與非天共戰諍時，天與非天互相違拒，即執四仗，所謂金、銀、頗胝、琉璃、共相戰鬥；爾時諸天及與非天，或斷支節，或破其身，或復致死；若傷身斷節，續還如故，若斷其首，即便殞沒。

天與非天，互有他勝，然天多勝，力勢強故；然其彼一，若爲他勝，即退入

(◎) 欲界諸天

※死墮苦

初、明三界苦，後明無漏非苦。

二 別釋

一 明三界苦（缺解二）

一 總說

前中復二；初、明欲界苦，後、辨色無色苦。

二 別釋

一 明欲界苦

一 總說

欲界中分二：

初、略明五趣苦；後、又於等活下，廣明五趣苦。

二 別釋

二 廣明五趣苦（缺解一）

一 總說

就廣明中，先明地獄苦，文分爲四：

一、解大那落迦。

二、近邊。

三、寒。

四、孤獨。

2 別釋

2 近邊（缺解 1）

近邊中，嬾短吒者，此云「糞尿蟲，齧如鍼，故名鍼口出，身長一尺，身白頭黑，此蟲及狗鳥獄卒等，諸宗不同，〔薩婆多〕師〔經部〕〔大乘〕說是非情。」

然少差別，〔上座部〕師說爲情類。設拉末梨，狀如皂莢樹形，多諸刺故，地獄唯在此洲下，若餘二洲斷善作無間業來此受苦。《婆沙》說：三洲皆有邊地獄及獨一地獄。有說言「：二洲有

此二地獄，非北洲，淨樂處故。

▲孤獨

吉祥者，諸漫殊室利也。

蘇陀味者，天中有樹，出四食味，名云蘇陀，所謂青黃赤白色。

●辨色無色苦

無色界有煩惱故，有障故等者，

●〔基師〕解：由有煩惱故，死不自在尚有死，由有障即長壽天難故於住，正法不自在。

▲今解，約惑業報，以顯無堪任義也。

●明受樂

●總說

自下第二明受樂中分三：三界別故，初在此卷，後二在第五，

(2) 明受樂

A · 簡那落迦、餓鬼

又於四種那落迦中，無有樂受；如那落迦中，三種餓鬼中亦爾。

B · 顯餘趣

(A) 有苦雜

諸大力鬼、傍生、人中，有外門所生資具樂可得，然爲衆苦之所相雜。

(B) 無苦雜

a · 人趣輪王

總顯彼樂

又人趣中，轉輪王樂最勝微妙，由彼輪王出現世時，有成就七寶自然出現，故說彼王具足七寶。

何等爲七？所謂輪寶、象寶、馬寶、末尼珠寶、女寶、主藏臣寶、主兵臣寶。爾時輪寶等現，其相云何？七寶現相，如經廣說。

釋彼種類

◎ 王四洲者

若彼輪王王四洲者，一切小王望風順化，各自白言：某城邑聚落，天之所有，唯願大王垂恩教敕，我等皆當爲天僕隸。

爾時輪王便即敕令：汝等諸王！各於自境，以理獎化，當以如法，勿以非法！又復汝等於國於家，勿行非法行、勿行不平等行！

若彼輪王王三洲者，先遣使往，然後從化。

◎ 王三洲者

若彼輪王王二洲者，興師現威，後乃從化。

◎ 王二洲者

若彼輪王王一洲者，便自往彼，奮戈揮刃，然後從化。

(◎) 王一洲者

○·三界諸天

欲界
(◎) 列種種

※正說諸天

▲復次，諸天受其廣大天之富樂，

形色殊妙，多諸適悅，於自宮中而得久住。

其身內外皆悉清潔，無有臭穢。

又人身內多有不淨，所謂塵垢、筋骨、脾腎、心肝；彼皆無有。

▲又彼諸天有四種宮殿，所謂金、銀、頗祇、琉璃所成，種種文綵，綺飾莊嚴，種種臺閣、種種樓觀、種種層級、種種窗牖、種種羅網、皆可愛樂，種種末尼以爲綺錫，周匝放光，共相照曜。

△復有食樹，從其樹裏出四食味，名曰蘇陀，所謂青、黃、赤、白。

△復有飲樹，從此流出甘美之飲。

△復有乘樹，從此出生種種妙乘，所謂車輶、輦輿等。

△復有衣樹，從此出生種種妙衣，其衣細軟，妙色鮮潔，雜綵間飾。

△復有莊嚴具樹，從此出生種種微妙莊嚴之具，所謂末尼、臂印、耳璫、環釧、及以手足綺飾之具，如是等類諸莊嚴具，皆以種種妙末尼寶，而間飾之。

△復有熏香鬢樹，從此出生種種塗香、種種熏香、種種花鬢。

- △復有大集會樹，最勝微妙，其根深固五十踰繕那，其身高挺百踰繕那，枝條及葉遍覆八十踰繕那；雜花開發，其香順風熏百踰繕那，逆風熏五十踰繕那，於此樹下三十三天，雨四月中，以天妙五欲共相娛樂。
- △復有歌舞樂之樹，從此出生歌舞等種種樂器。
- △又有資具之樹，從此出生種種資具，所謂食飲之具、坐臥之具、如是等類種種資具。

△又彼諸天，欲受用時，隨欲隨業，應其所須，來現手中。

※兼顯非天等

△又諸非天，隨其所應，受用種種宮殿富樂應知。

△又北拘盧洲有如是相樹，名曰如意；彼諸人衆所欲資具，從樹而取，不由思惟，隨其所須，自然在手；復有粳稻，不種而穫。無有我所。

△又彼有情，竟無繫屬，決定勝進。

◎顯殊勝

※依特相攝

宮殿殊勝

△又天帝釋有普勝殿，於諸殿中最爲殊勝，仍於其處有百樓觀，一一樓觀有百臺閣，一一臺閣有七房室，一一房室有七天女，一一天女有七侍女。

地界殊勝

△又彼諸天，所有地界，平正如掌，竟無高下，履觸之時，便生安樂，下足之時，陷便至膝，舉足之時，隨足還起。

於一切時，自然而有曼陀羅華遍布其上，時有微風，吹去萎華，復引新者。

街衢殊勝

又彼天宮，四面各有大街，其形殊妙，軌式可觀，清淨端嚴，度量齊整。

宮門殊勝

復於四面、有四大門，規模宏壯，色相希奇，觀之無厭，實爲殊絕。多有異類妙色藥叉、常所守護。

園苑殊勝

復於四面，有四園苑：一名續車，二名麤澀，三名和雜，四名喜林。其四園外有四勝地，色相殊妙，形狀可觀，端嚴無比。

會處殊勝

其宮東北隅，有天會處，名曰善法，諸天入中，思惟稱量，觀察妙義。

石相殊勝

近此園側，有如意石，其色黃白，形質殊妙，其相可觀，嚴麗無比。

※身相攝

又彼天身，自然光曜，闔相若現，乃知晝去，夜分方來；便於天妙五欲遊戲之中，嬾墮睡眠，異類之鳥，不復和鳴，由此等相，以表晝夜。

※資具相攝

又彼諸天，衆妙五欲，甚可愛樂，唯發喜樂，彼諸天衆，恒爲放逸之所持行。

常聞種種歌舞音樂鼓噪之聲，調戲言笑談謔等聲，常見種種可意之色，常嗅種種微妙之香，恒嘗種種美好之味，恒觸種種天諸妓女最勝之觸，恒爲是樂，牽引其意，以度其時。

(◎) 簡無苦

又彼諸天，多受如是衆妙欲樂，常無疾病亦無衰老，無飲食等匱乏所作俱生之苦，無如前說：於人趣中有餘匱乏之苦。

八熱八寒獨一近邊四地獄中。

二 別釋

1 輪王受樂

無有樂受者，無異熟樂及等流樂。三種餓鬼亦爾者，次上各說由外障礙飲食等，《決擇》此中無樂，唯言「三鬼，《決擇》即言一分傍生，亦名純苦者，傍生雖實，爾無別相可標，略而不說。●《世親》《攝論》說：有等流樂者，《唯識》第五會云：

「應知彼依隨轉理說，隨〔薩婆多〕等說，或彼通說餘雜受處，無異熟樂名純苦故，七寶中輪珠非情，餘五是情，輪珠二寶天帝所有。」

下應輪王，象寶，即前非天脇中，善住龍王五百子之一子。馬寶，亦是天帝龍馬。女及二臣，亦皆天帝之臣妾也。輪王化息，還死歸天，餘王王雖皆輪應，銀銅鐵別，亦無餘寶。北洲決定勝進者，彼洲定有生天後報業，無我觀前，修十善業故。「有處」說：彼有後報，業定墮鬼中。